

檔 號：  
保存年限：

##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科員 黃雅玲

電話：04-7531424

傳真：04-7229145

電子信箱：ialing@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溪湖鎮湖北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月12日

發文字號：府人力字第112001506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保訓會原函影本及其附件各1份（電子檔3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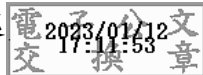
(376470000A\_1120015063\_ATTACH1.pdf、376470000A\_1120015063\_ATTACH2.pdf、376470000A\_1120015063\_ATTACH3.pdf)

主旨：檢送112年度薦任公務人員晉升簡任官等訓練、警正警察人員晉升警監官等訓練及委任公務人員晉升薦任官等訓練課程配當表各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2年1月10日公訓字第11121605601號函辦理。

正本：本府所屬各機關、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本縣各縣立高中、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人事處



人事室 收文:112/01/13



1120000174

有附件